

有效遮陽篷不作障礙物

要達至最有效的節能效果，單靠改變玻璃物料和應用通風設計並不足夠，往往需要加上一些擋陽設施，以及住客的行為配合，因此屋宇署的最新指引亦規定，凡是有助減低住宅熱傳送值和總熱傳送值的遮陽篷，可毋須計入總樓面面積和上蓋面積，亦不會視為訂明窗戶的障礙物。

安裝與維修取平衡

根據屋宇署的指引，如遮陽篷從外牆伸出多於七百五十毫米，就需要提交量化評估予當局考慮，而遮陽篷最多不應伸出外牆一點五米。

何鉅業表示，擋陽設施有助隔熱，但會導致項目成本上升，亦可能衍生管理問題，因此需要在安裝數量上作出平衡，**何鉅業**說：「有時要計數，若是真是安裝得太密，除了令清潔問題變得頭痛，將來維修問題也會很大。」

他又指出，在顧問研究的討論階段中，各方均認同大原則是要講求進步，理應加強標準，否則社會難有目標或意向，但根據過往的經驗，即使設定良好的標準，但倘若人的行為沒有改變，也往往是徒然，節能設計在個別地區或較難發揮效用。他舉例說：「位處旺角的住宅單位，往往較為噪吵，廢氣較多，住客很多時選擇不開窗。」